

网络与信息中心

岗位聘期届满考核办法及考核细则

专业技术岗位的第二聘任聘期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结束，根据《山东科技大学各类岗位聘期考核暂行管理办法》（山科大人字[2019]7 号）和《山东科技大学岗位设置、聘任管理暂行办法》（山科大人字[2012]28 号），经网络与信息中心研究，特制定工程和实验系列岗位聘期届满考核暂行管理办法考核办法。

一、考核人员范围

本次考核包括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31 日聘期届满的工程、实验、工勤系列专业技术岗位人员。

二、考核时限

本聘期考核时间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三、考核原则

（一）公开公平的原则

考核坚持办法公开、材料公开、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确保考核公平进行。

（二）注重实绩的原则

考核坚持注重工作实绩，紧紧围绕各岗位的岗位职责和聘期任务目标进行考核。

（三）坚持以岗位职责为依据的原则

考核以岗位职责为依据，结合聘期内年度考核结果，采取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办法进行考核。

四、考核标准（工程系列、实验系列、工勤系列）

■ 工程系列：

（一）高级工程师岗位

1、高级工程师一级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1）独立解决信息化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复杂技术问题，利用网络、多媒体等现代教育技术服务教学、科研，指导中心的下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作，研

究制定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改革实施方案，不断完善学校信息化管理平台、教学资源平台建设，加强教师教育技术培训工作，高质量地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

(2) 积极开展技术研究，取得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经济效益的成果，完成下列与岗位工作有关的研究任务之一：

A 主持完成 1 项纵向科研项目的立项工作；

B 被 SCI/SSCI/A&HCI/EI/CSSCI/SCD/ISTP 收录、《新华文摘》/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在 CSSCI 集刊上发表的论文 2 篇（学校和人员均为首位）；

C 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获或主持制作学校申报国家级、省级各类教学、科研奖的视频汇报材料（等级内额定人数、我校为完成单位）；

D 参与出版学术专著、编著、译著、教材等 1 部（前 3 位）或在国家级、省级教学平台的电子教学资源和课程；

E 作为首位人员获授权学校职务专利 1 项；

F 主持科研项目实到可提成经费 10 万元或为教学研制、开发相关软件和设备，已被学校使用、推广；

G 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科技创新大赛，或者省级优秀论文的指导老师。

H 学校信息化重大建设项目（200 万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2、高级工程师二级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1) 独立解决信息化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复杂技术问题，利用网络、多媒体等现代教育技术服务教学、科研，组织下级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工作，协助研究制定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改革实施方案，不断完善学校信息化管理平台、教学资源平台建设，加强教师教育技术培训工作，完成单位规定的工作任务。

(2) 积极开展技术研究，取得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经济效益的成果，完成下列与岗位工作有关的研究任务之一：

A 主持完成 1 项科研项目的立项工作；

B 被 SCI/SSCI/A&HCI/EI/CSSCI/SCD/ISTP 收录、《新华文摘》/中国人民大

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在 CSSCI 集刊上发表的论文 1 篇（个人为首位，我校为第一署名单位）；

C 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等级内额定人数、我校为完成单位）获或参与制作学校申报国家级、省级各类教学、科研奖的视频汇报材料；

D 参与出版学术专著、编著、译著、教材等 1 部（前 3 位）或在国家级、省级教学平台的电子教学资源 and 课程；

E 作为首位人员获授权学校职务专利 1 项；

F 主持科研项目实到可提成经费 10 万元或为教学研制、开发相关软件和设备，已被学校使用、推广；

G 指导学生参加省级科技创新大赛的指导老师。

H 学校信息化重大建设项目（150 万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3、高级工程师三级岗位

聘期内须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独立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复杂的技术难题，组织完成重要技术工作，指导下级专业技术人员的工作，保障网络及管理平台安全运行，参与学校的资源平台与优质网络课程建设，运用现代化的教学手段促进教学改革，完成岗位要求的具体工作任务。

根据山科大人字〔2012〕28 号“关于印发《山东科技大学岗位设置、聘任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其科研工作暂不做要求。中心鼓励职工积极开展科学研究，为学校信息化发展做出贡献。

（二）工程师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组织网络、多媒体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能独立解决较复杂的技术问题，在完成具体工程任务中起技术指导作用，积极开展技术研究，高质量地完成单位规定的具体工作任务。

（1）保障各种网络管理平台安全运行，提供技术与服务支持；

（2）做好学校网络机房设备的管理及维护，确保网络正常运行；

（3）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为学校的教学、管理、科研等方面提供服务，

保障学校教学平台、科研平台的正常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4) 做好多媒体教学的保障工作，做好学校的资源建设，为学校各种活动提供技术支持。

(三) 助理工程师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参与工程项目的规划、设计、施工及技术工作，高质量地完成单位规定的具体工作任务。

(1) 协助做好各种网络管理平台安全运行的维护工作，提供技术与服务支持；

(2) 协助做好学校网络机房设备的管理及维护，确保网络正常运行；

(3) 了解掌握学校教学平台、科研平台等的使用管理；

(4) 协助做好多媒体教学的保障工作和学校的资源建设工作，为学校各种活动提供技术支持。

■ 实验系列：

(一) 高级实验师岗位

1、高级实验师一级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1) 负责校机房建设、规划，拟定教学、科研实验方案；参与组织与计算机相关的教学活动，主持或组织实验教学研究；参与组织实验创新，完成设备的引进、验收和安装调试工作；承担或参加指导新实验设备管理软件的开发、管理工作，解决实验工作中出现的疑难问题；参与实验室管理工作；承担对中、初级实验技术人员的培养提高工作。

(2) 积极开展技术研究，取得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经济效益的成果，完成下列与岗位工作有关的研究任务之一：

A 主持完成 1 项科研项目的立项工作；

B 被 SCI/SSCI/A&HCI/EI/CSSCI/SCD/ISTP 收录、《新华文摘》/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在 CSSCI 集刊上发表的论文 1 篇（个人为首位，我校为第一署名单位）；

- C 获厅局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等级内额定人数、我校为完成单位）；
- D 参与出版学术专著、编著、译著、教材等 1 部（前 3 位）；
- E 作为首位人员获授权学校职务专利 1 项；
- F 为教学研制、开发相关软件和设备，已被学校使用、推广；
- G 指导学生参加国家级科技创新大赛，或者省级优秀论文的指导老师。
- H 学校信息化重大建设项目（150 万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2、高级实验师二级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1）参加校机房规划建设，拟定教学、科研实验方案；参与计算机相关的教学活动，组织实验教学研究；参与组织实验创新，完成设备的引进、验收和安装调试工作；参加指导新实验设备管理软件的开发、管理工作，解决实验工作中出现的疑难问题；参与实验室管理工作；

（2）积极开展技术研究，取得有实用价值或显著经济效益的成果，完成下列与岗位工作有关的研究任务之一：

A 主持完成 1 项科研项目的立项工作；

B 被 SCI/SSCI/A&HCI/EI/CSSCI/SCD/ISTP 收录、《新华文摘》/中国人民大学报刊复印资料全文转载、在 CSSCI 集刊上发表的论文 1 篇（个人为首位，我校为第一署名单位）；

C 获厅局级以上科技奖励 1 项（等级内额定人数、我校为完成单位）；

D 参与出版学术专著、编著、译著、教材等 1 部（前 5 位）；

E 作为首位人员获授权学校职务专利 1 项；

F 参加实验教学管理和应用软件开发，并在学校使用、推广；

G 指导学生参加省级科技创新大赛的指导老师。

H 学校信息化重大建设项目（100 万以上）的主要参与者。

2、高级实验师三级岗位

聘期内须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参加校机房建设、规划，拟定教学、科研实验方案；参与计算机相关的教学活动，组织实验教学研究；参与组织实验创新，完成设备的引进、验收和安

装调试工作；参加指导新实验设备管理软件的开发、管理工作，解决实验工作中出现的疑难问题；参与实验室管理工作。

根据山科大人字〔2012〕28号“关于印发《山东科技大学岗位设置、聘任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其科研工作暂不做要求。中心鼓励职工积极开展科学研究，为学校信息化发展做出贡献。

（二）实验师岗位

聘期内须同时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1）根据实验室的教学和科研任务，安排实验教学计划，认真做好各项实验准备工作，独立指导学生做好实验，熟练掌握各种操作系统的安装使用，根据教学计划，安装相应的教学软件；做好实验室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全校计算机实验教学的辅助工作和软硬件维护工作。

（2）高质量地完成单位规定的计算机上机实习教学任务，保证每年5万课时的计算机实验教学的正常进行；

（3）完成单位规定的其他工作。

■ 工勤系列：

技术工五级岗位

聘期内须完成以下岗位任务考核结果为合格等次：

自觉遵守操作规程或服务准则，认真钻研业务，做好计算机房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协助教师完成教学工作，为上机教师提供良好的服务；保证机房的实验设备正常运行，做好维修配件管理工作，认真做好维护、维修情况的记录。

工程系列、实验系列、工勤系列各级在岗人员聘期内不能完成以上相应层次岗位任务职责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等次。

四、组织领导

网络与信息中心成立聘期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人员名单详见附件1），考核工作具体组织工作设在J1-608办公室。

五、考核结果的认定

考核结果均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档次。

具体考核结果确定标准如下。

届满考核时，完成基本岗位职责 130%以上（不含 130%）的，定为优秀；完成基本岗位职责 100%~130%的，定为合格；完成基本岗位职责低于 100%的，定为不合格。

六、考核结果运用

考核结果作为调整岗位以及续签、解除聘用合同的依据。

1. 优秀档次的人员

可参加下一聘期同岗位的续聘或聘期间高级别岗位的晋职竞聘，其中在高一等级岗位的晋职竞聘中，同等条件下优先聘任。

2. 合格档次的人员

可参加下一聘期同岗位的续聘或聘期间高级别岗位的晋职竞聘。

3. 不合格档次的人员

(1) 只能参加下一聘期低级别岗位的竞聘，不能参加同级别岗位的续聘或聘期间晋职竞聘。

(2) 绩效工资按照《关于印发〈山东科技大学绩效工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山科大人字〔2019〕3 号）中的规定处理。

(3) 连续两个聘期考核不合格的人员，做转岗、待岗处理或解除聘用合同，终止人事关系。

七、有关问题说明

1. 聘期期间所聘岗位发生变动的人员，按变动后的岗位进行考核。变动后不超一年的，只考核基本工作，暂不考核科研任务完成情况。

2. 业绩量化，详见附件 2。

3. 对于各级别论文、获奖、承担科研项目等业绩，在考核时限内取得且符合相应岗位职责要求的，才能作为所聘岗位的考核依据，在考核表中进行填报。

4. 对于本次考核不合格的人员，在下聘期的续聘中，给予 1 年的缓聘期（在缓聘期内，工资待遇暂保留不变）。缓聘期结束后，学校重新考核，并根据重新考核的结果做如下处理：

(1) 考核合格者，再给予原聘岗位一次竞聘机会，竞聘通过者按原聘岗位续聘，但该类人员不能参加第二聘期间的晋职竞聘。

(2) 考核仍不合格者，只能参与低级别岗位的竞聘，并按所聘岗位兑现相应的工资待遇。

5. 同时聘用在专业技术岗位和管理岗位的人员，按两个岗位分别进行考核，其专业技术岗位的考核由相应兼职单位负责。

6. 行业协会相关项目及奖项参照同级别项目及奖项的 70%计算分数。

7. 未尽事宜由聘期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网络与信息中心聘期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附件 2：网络与信息中心各项岗位职责聘期考核实施细则

附件 3：工程、实验系列岗位聘期考核成绩表

网络与信息中心

2019 年 3 月 4 日

附件：1

网络与信息中心聘期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崔 然

副组长：吴 宁

成 员：李 岩 张 弘 张 彬 周俐军 李晓刚 林泽东 王 鑫

网络与信息中心

2019 年 3 月 4 日

附件 2

网络与信息中心各项岗位职责聘期考核实施细则

根据网络与信息中心各项岗位的基本岗位职责和聘期内各年度的年度考核结果，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考核实施细则。

一、考核总成绩计算办法

各项岗位完成所聘岗位职责为 100 分。

聘期考核总成绩=A+B-C，其中 A 为各项岗位职责基本分之总和。

B 为各项岗位职责奖励分（详见表 1）之和。C 则为：

1.A+B<100 分时，C=0

2.A+B \geq 100 分时，C=未达到基础分的岗位职责项的所缺基础分值和。

岗位职责各项之间，如有职责得分未达到基础分，可用其他职责项超过基础分的部分折合，1 分可折合未达到基础分项的 0.5 分。

本职工作奖励分数最高不超过基础分的 1 倍。

二、考核结果的确定

聘期考核基础分为 100 分，届满考核结果按以下办法确定：

1. 考核总成绩>130 分且未出现正文中规定不能定为优秀情形的，考核结果为优秀；

2. 100 分 \leq 考核总成绩 \leq 130 分的，考核结果为合格；

考核总成绩<100 分的，考核结果为不合格。

网络与信息中心

2019 年 3 月 4 日

表 1：工程、实验系列各级岗位聘期考核奖励加分标准

		类别	分/项
目 项	纵	A 级：国家级项目（按聘期工作时间）	100
	向	B 级：省部级项目（按聘期工作时间）	50

	项	C级：厅局级项目（按聘期工作时间）	30			
	目	D级：校级项目（按聘期工作时间）	15			
		横 向 项 目（按聘期工作时间）	5			
成 果	论 文	A类：《SCI/SSCI》、《A&HCI》、《CSSCI》期刊论文	25			
		B类：《EI》期刊收录论文	20			
		C类：《CPCI》收录论文、《CSSCI》来源期刊扩展版上发表的论文、中文核心	10			
		D类：其他学术期刊上发表的论文	5			
		发明专利:50；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10；外观设计专利：5；				
	著 作	A类：全国知名出版社出版的著作	30k			
		B类：专业出版社出版的本专业著作	20K			
C类：其他出版社出版的著作		6K				
	注：系数k的确定：专著k=1,译著k=0.6,工具书k=0.2,编著k=0.1。编著作者绩点的确定：主编、副主编、编委必须是作者之一，主编均分第一作者绩点，副主编均分第二作者绩点，编委均分第三作者绩点。					
奖 励 *	类 别	奖 励 名 称	重大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A：国家级	自然、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300	200	150	100
	B：省部级	自然、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100	70	50
	C：地市厅级或校级	自然、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		50	30	20
	D：主持或承担创新工作（相关管理办法另行制定）	工作创新奖		10		
	E：年度考核	优秀		10		

说明：1. 单位系数=1/2^{m-1}；人员排位系数=1/2ⁿ⁻¹。其中，m为我校位次，n为我校完成人位次。

2. 对于不同级别的科研、教学等成果奖是同一内容的，按最高标准奖励，不重复奖励

加分。

3. 岗位基本职责已核算的项目在加分项中不重复计算。

附件 3： 工程、实验系列岗位聘期考核成绩表

单位：网络与信息中心 聘期考核种类：届满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姓 名		出生年月		现专业技术职务及聘任时间	
主要专业技术工作业绩(包括完成的工作任务、工作量、取得的效果等)					

与现从事工作有关科研业绩 (包括完成的论文发表及著作、教材出版、科研项目承担、科技奖获奖等)			
完成各项基本岗位责任分之之和 (A)		自评得分 (A)	
完成各项基本岗位责任奖励分之之和 (B)		自评得分 (B)	
总分 (A+B-C)			

审核人：

负责人签字：